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2013-054号

关于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股权托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授权，为了进一步减少或避免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控公司”）、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方集团”）的同业竞争，公司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集团”）于2013年10月10日签署了《托管协议》，就通用集团委托公司管理其所持有的医控公司100%股权和天方集团95.33%的股权（以下统称“标的股权”，医控公司和天方集团以下统称“标的公司”），并行使股东的相应权利和权力达成协议。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委托事项

1、通用集团同意在本协议约定的托管期限内，将其所持标的股权及相应的股东的权利和权力，委托公司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进行管理，并由公司代表通用集团行使股东的权利和权力。

2、通用集团就标的股权，委托公司行使通用集团所享有的一切股东权利和权力，但下列事项除外：

（1）标的股权的收益权、处分权；

（2）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注册资本的变更以及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申请破产、解散和清算；

（3）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对外投资事项、重大资产（或产权）的购买、处置事项。

（二）托管期限

本协议项下的托管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以下约定终止或解除之日止：

1、通用集团向公司或向通用集团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的第三方合计转让全部标的股权，且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已经由相关各方签署并生效；

2、标的公司依法终止经营；

3、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致使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三）托管费用

- 1、在本协议托管期限内，标的股权的经营收益和亏损仍由通用集团享有和承担。
- 2、通用集团同意，在本协议托管期限内，每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向公司支付托管费 50 万元人民币。如果不足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当期托管费用按实际托管月数予以折算，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算。
- 3、通用集团应于每一会计年度终了之日起 1 个月内向公司支付托管费。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与医控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4 日签署的《托管协议》解除，双方将根据规定，按照公司受托管理标的权益/股权的实际期间，结算医控公司应支付公司的托管费用。

四、备查文件

- 1、《托管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0 月 11 日